

## 國立國父紀念館公開甄選人員公告(延長公告)

職稱	臨時人員(推廣服務組)預估缺
名額	1名(備取2名)
公告期限	111年6月21日至111年7月5日止
資格條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國內外大學(含)以上農學相關科系畢業，具2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尤佳。</li><li>2. 諳行政事務及辦公室軟體電腦操作。</li><li>3. 具良好人際溝通協調能力及個性主動積極熱忱者，優先進用。</li><li>4.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迴避任用及第28條各款之一情事者。</li><li>5. 僱用期間：111年7月14日至同年12月31日止，待遇/每月：新臺幣36,400元。</li></ol>
工作項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國父紀念館跨域增值計畫-景觀改造工程之行政與技術協辦工作。</li><li>2. 中山公園走動式管理相關業務。</li><li>3. 本館建築物環境綠美化之執行事項。</li><li>4. 中山公園園區環境景觀之維護管理。</li><li>5. 環境教育網站計畫提報及成果申報。</li><li>6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</li></ol>
辦公地點	國立國父紀念館(臺北市仁愛路4段505號)
聯絡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本職缺為年度聘期，享勞保、健保，聘僱期間屆滿，經考評合乎規定者，得依本館相關規定辦理續聘。</li><li>2. 意者請檢附公務人員履歷表(簡式)(內容應含照片、基本資料、學經歷、工作經驗及自傳等。)、身分證正面影本(註明僅供查驗身分用)、最高學歷證明(持國外學歷證件者，需提供經我國駐外管處查驗之文件)專業證照等相關資料影本，於111年7月5日前寄達11073臺北市信義區仁愛路4段505號國立國父紀</li></ol>

	<p>念館推廣服務組收【信封請註明應徵推廣服務組臨時人員及應徵者姓名和白天聯絡電話】；一律通訊報名不接受親自報名，逾期或檢附資料不齊全、資格不符者，恕不受理。</p> <p>3. 請依前述規定報名，資料不全或不符報名規定者不再通知補件，並視為資格不符；報名人員所檢附之文件影本，如有偽造、變造、假借、冒用等情事，一經查明，已錄取者，撤銷錄取資格。其涉及刑事責任者，移送檢察機關辦理。</p> <p>4. 資格條件符合者通知面談，初審不合或未獲錄取者不另行通知（未獲通知面試或錄取之應徵者，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，請附回郵信封，俾利寄回）。</p> <p>5. 本徵選就應試人員中擇優錄取，並視成績酌增候補名額 1~2 名，候補期間 2 個月。</p> <p>6. 如有報名、甄選及工作項目等相關疑問，請於上班時間洽 (02)2758-8008 轉 612 林小姐。</p>
附註	